

# 最新承包农场种菜合同版(优质5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承包农场种菜合同版篇一

甲方：（承包方）

乙方：（承租方）

本着公正、公平、自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同意将现有葡萄地承包给乙方，并达成如下协议：

- 1、甲方将位于火石泉 地方 亩葡萄园承包给乙方经营管理。
- 2、承包期内，乙方须按每亩元上缴甲方，总计 元，承包期为年。
- 3、乙方在承包期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合法经营，负责管理好各类配套基础设施（ ）不得损坏，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4、包干上缴时间：乙方必须在每年秋收（葡萄买完）最晚在每年月 日一次性付清所有承包费用，逾期未上缴承包方，上缴承包费用5% 滞纳金。
- 5、乙方在承包期内必须按照葡萄丰产管理技术标准加强对葡萄园的精心管理，提高葡萄的产量、质量。如不按技术规范管理造成树木损坏，要按照损失程度赔偿，严重的直接终止合同并赔偿甲方全部经济损失。

- 6、承包期内葡萄园的生产管理及施肥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7、乙方在承包期内不得改变葡萄园的性质，且甲方有权监督指导乙方在生产期间采取的各项技术管理措施。
- 8、乙方不得在院内随意增加设施，或者征得甲方的同意方可。
- 9、乙方在承包期内生产、生活中的一切费用自理，甲方不再投入，排灌设备等大型农机具由乙方自己承担。
- 10、合同期满双方交接时，乙方须保证院内所有设施完好，葡萄树体强壮，不缺株，并完成修剪及覆土工作。
- 11、在合同期内，生产经营中发生的一切经济纠纷、法律责任、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
- 12、乙方在合同期内无权转让承包权，如有转包行为，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收回葡萄园地，并终止合同。
- 13、甲方不履行合同，无故解除合同，要赔偿乙方一切损失并退还租金；乙方违约或不履行合同，无故解除合同，赔偿甲方包括租金等一切损失，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 14、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具有法律效应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签字时间：

**承包农场种菜合同版篇二**

农场指农业生产单位、生产组织或生产企业，以从事农业生产或畜牧养殖为主，经营各种农产品和畜牧产品，农场土地承包合同怎么写呢?以下是本站小编整理的农场土地承包合同，欢迎参考阅读。

依据黑龙江省xx农场文件规定，为明确土地所有权与土地承包经营权，特订立本合同。

## 一、合同双方

发包方(甲方)：黑龙江省xx农场发包负责人：

承包方(乙方)：住所：

二、承包土地名称：甲方将大队号地耕地面积公顷承包给乙方。详情后附表：

三、承包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四、承包土地用途：种植业生产经营。

五、地租价格：按黑龙江省xx农场当年度规定的价格执行。

六、租金交付时间：当年3月30日前由乙方以现金方式交与甲方，以甲方出据的收款凭证为准。

七、合同保证金：为保证乙方认真履行合同条款，甲方按每公顷500元的标准，收取保证金;乙方交付的保证金，甲方按当期银行利率计息，在双方解除合同时，甲方退回乙方。如乙方在承包期内违约，保证金做为违约金没收。

## 八、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发包国家所有依法由本单位使用的土地；
- 3、按合同约定的租金价格和应交方式收缴租金；
- 4、维护乙方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不得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合同；
- 5、依照合同约定为乙方提供生产、技术、信息等服务；
- 6、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2、乙方对发包责任人擅自更改合同内容或不合理的摊派有权拒绝；
- 4、维护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不得给土地资源造成损害；
- 5、按合同约定土地租金价格和交租时间及交租方式交纳租金。

## 九、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流转

- 2、土地流转双方必须签定书面合同，并报甲方备案；
- 3、土地流转的期限不得超过承包期的剩余期限；
- 4、土地流转后的土地租金、交租时限、方式，仍按由乙方按合同规定执行。

## 十、违约责任

- 2、乙方在承租期内中断承租或出现弃耕、荒芜、改变用途和损害土地资源等行为，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中止合同，并把

乙方交纳的合同保证金作为违约金没收，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以重罚。

3、由于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过错方要按损失程度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

4、甲方在合同期内不得单方强行收回出租耕地，如遇国家建设征地、统一规划农田基本建设、土地开发和综合治理等不可预见的事件发生，甲乙双方要按国家有关规定协商解决，并根据情况甲方负责对乙方承租耕地做适当调整。

十一、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另立合同。

十二、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基层单位一份。

甲方(发包方)： 黑龙江省xx农场

发包责任人(签字)： 责任人身份证号码：

乙方(承包方签字)： 身份证号码：

合同签订日期：

共3页，当前第1页123

## 承包农场种菜合同版篇三

合同双方当事人：

发包方： 大山种羊场（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宋玉民  
委托人：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承包人所在单位： 第 管理区 身

份证号码： 家庭地址：

为规范耕地承包者经营行为，明确合同双方的权利与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黑龙江省国营农场条例》、《黑龙江省大山种羊场加快实现经济社会跨越发展实施意见》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所承包耕地的基本情况。

第二条 承包期限□20xx年1月1日—20xx年10月20日 第三条 承包费用明细。

单位：亩、元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有权监督乙方依照合同约定的土地使用权限，合理开发利用和保护耕地；
- 2、 对乙方弃耕撂荒地承包土地，有权终止乙方承包行为，收回土地使用权和应收费用；
- 4、 有权制止乙方损害承包土地和其他资源以及破坏地面生产设施的行为，在承包期内发生损坏渠道和毁坏闸门等水利设施的，由乙方按现行造价赔偿损失；情节严重的，除赔偿外，收回土地承包权。
- 5、 维护乙方土地承包经营权，不得干涉乙方正当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得非法变更、解除承包合同和随意调整已发包的土地；6、 按照统一耕作、轮作、培肥制度及技术标准从事农业生产；并按场制定的《量化管理方案》执行，拒不执行的收回土地承包权。

7、 有权对逾期未完成缓交租金、未按期履行偿还陈欠及新欠义务的承包户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另行发包。

8、 为加强水稻科技示范带管理，有权对科技示范带制定一切农事活动，对不配合的承包户有权调整地块，情节严重的收回土地承包权。

9、 负责对缴纳水费的承包户供水，供水时间为4月10日—15日开始，8月20日停水。用水者不准跑水、浪费水资源。如有跑水视情节每次罚款50-200元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依法享有承包土地的使用、收益的权利，有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处置产品；

3、 乙方在承包期内必须守界生产，不许私自扩大承包面积；

5、 承包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包权(乙方为非本场职工除外)

6、 依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缴纳承包费；凡属自然灾害造成的作物绝产、减产除农业保险协议条款理赔外，其他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7、 乙方承担10个义务工，两个车工。用于农场公益事业建设。

8、 按照国家推行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进行生产，接受甲方在农业生产基本制度及新技术推广等方面的管理、指导和监督；并接受场逐步实现统一供应良种要求，保持原有水利等基础设施的完好状态，防止土地污染，不得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农药，维护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

9、 乙方在二月末前缴清土地承包费、量化管理保证金、水费等一切费用，有欠款职工还需签定还款协议。否则甲方有

权收回其原承包的土地，另行发包。

第六条 合同执行期间。任何一方不经协商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土地承包、转让、互换等变更行为，都必须经甲方同意重新签订土地承包合同，注销原土地承包合同。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按承包给乙方实际耕地面积收取各项费用，旱田预改水田的暂按旱田收取，改后水田增加相应税费及各项费用按相邻水田就近靠等级。旱改水后面积不得少于原旱田面积。

### 二、 其他费用标准

1、 水利工程维护费水田3元/亩

2、 量化管理保证金水田20元/亩，旱田10元/亩

三、 土地收费按《黑龙江省大山种羊场加快实现经济社会跨越发展实施意见》确定。

四、 上年没有履行陈欠上交义务的取消下年的土地承包资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五日前偿还陈欠： 元，担保人： 。

五、 极特殊情况下交不起承包费的，由其找担保人进行担保。经管理区公示3天，无异议后。报农场同意可以缓交承包费。到期不交的由担保人负责。

六、 甲方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对农田防护林、草原进行依法管理，乙方有义务对农田防护林、草原植被进行保护。

第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

第十一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 托 人(签字)

年月日：

共3页，当前第3页123

## 承包农场种菜合同版篇四

甲方(发包方)： 合同编号： 乙方(承包方)： 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坚持有偿使用的原则，就甲方将土地发包给乙方耕种，乙方承包甲方土地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承包土地坐落的位路(地点)、类别、面积、用途情况

2、土地类别：乙方承包的土地面积共 公顷，其中水田 公顷，旱田 公顷。

3、甲乙双方承包合同签订后，乙方只有土地耕种经营权, 仅限用于从事法律允许的种植业。乙方保证在承包期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前，不得将土地转让、出租、荒芜或用于非农建设，不准转作宅基地和构筑其它永久性建筑物或挪作他用。

如需更改土地类型，如旱改水、水改旱，必须以书面形式向

甲方申报，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施工，所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并负责将到期后土地上由乙方投入建造的设施拆除，如不拆除全部归甲方处理，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支付。

4、承包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乙方无条件按期交还。乙方如要继续承包必须在承包期满三个月之前提出书面申请交给甲方，参加新一轮土地招标时同等价格下享有优先承包权。

## 第二条 承包土地期限

该土地承包期限共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第三条 土地承包费及支付方式

1、该土地每年承包费总额为 元（大写 元整）。

2、承包费支付方式是以现金形式支付，乙方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日内缴纳全部承包费，逾期不交，则合同自动废止，造成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3、下两年承包费支付方式是以现金形式支付，每年在3月15日前上缴当年承包费。如未按期上缴承包费，则合同自动终止。

## 第四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有权对乙方的生产经营活动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保证乙方土地按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

(二)保证乙方独立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当种植的农作物发生疫情时，有权要求乙方对种植的农作物进行处理，发生的费用和风险责任由乙方承担。

(三)为确保土地资源提高地力保值增值，甲方农机作业组负责对乙方承包的土地进行深松整地作业。按不高于当地的深

松翻(旋、耙)地作业价格向乙方收取机耕作业费。

(四)指导、监督乙方按合同约定完成种植面积，有权对乙方承包耕种土地的面积进行普查和测量。帮助协调乙方在经营期间与地方土地、农业等有关部门发生的相关事务。

(五)鼓励乙方秸秆还田提高地力，但种植玉米、高粱等高棵作物时，乙方应将秸秆粉碎还田。不能粉碎还田时，乙方应负责将秸秆在承包期最后一年时清理干净。否则，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秸秆清理费用。

(六)按合同约定收取承包费。

## 第五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以及本合同的相关约定，按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独立自主耕种和经营所承包的土地。

(二)享有在承包耕种土地上的收益权。对承包面积内的农田、设施和林带负有维护的义务，不得破坏和砍伐。在承包期内，应将符合国家标准的农药、化肥的包装物等及时焚烧、掩埋，不得对农田造成污染。乙方必须按甲方规定实施。乙方在未征得甲方同意时不得擅自进行整地作业，应在甲方规定时间内收获作物，如因乙方作物收获不及时造成甲方不能正常进行整地作业，视为乙方违约(特殊天气造成不能收获时除外)，甲方将按土地承包款的3%收取违约金。

(三)在承包期内，乙方购路的机械设备、田间水利工程、房屋、临时性建筑物及水利设备等自行负责修建、维护和保管，合同期满后乙方自行回收和拆除，其回收和拆除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不拆除，甲方将强行处路，一切后果和损失由乙方自负。

(四)乙方应加强自身和对雇用人员的安全教育，认真执行各种机械安全操作规程。乙方负责对自身以及雇用人员的人身和工伤保险。在承包期内自身(包括雇用人员和第三方)所发生的人身伤害、机械事故等一切安全后果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在承包期间所发生的各种经济纠纷，由乙方独自承担民事责任和损失赔偿。

(五)乙方不得用在甲方取得承包经营权的土地对外担保或抵偿债务，不能改变土地的用地性质。

(六)乙方在种植土地时应向当地保险公司进行个人自愿种植业保险，如个人不自愿到当地保险公司进行种植业保险，一旦发生各种自然灾害时，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上缴 年土地承包费，截止到本年度3月26日。对乙方不能按时上缴土地承包费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甲方不予发包土地，自动终止该土地承包合同。甲方有权将该土地另行对外发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合同签订后乙方不得以任何原因造成荒地、弃地。对承包面积内的农田、设施和林带负有维护的义务，不得破坏和砍伐。否则按相关法律规定追究经济或刑事责任。对农田进行改旱的，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所产生的损失和后果责任由乙方承担。

(三)乙方对他人转包所承包的土地，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转包他人耕种或从事其它经营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自甲方发现之日起终止合同。

## 第七条 免责条件

遇有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和国家征用土地或上级政策有重大

调整，本合同无法履行时，合同即行解除，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第八条 合同变更及解除

(一)合同一经签订，具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不得违约，如有违约，应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二)合同履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终止或变更，如需变更或终止时必须经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否则，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 第九条 附则

(一)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本合同主要条款相抵触。

(二)由于土地面积需要再确认，甲方若对乙方承包的土地面积进行普查测量时，应按测量后重新确认的实际面积执行。乙方已交的承包费应根据新确定的面积核算出应缴承包费用后多退少补。如乙方不按照重新确定的实际面积缴纳承包费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三)本合同如与国家有关政策相抵触时，按国家政策执行。

(四)本合同发生合同纠纷，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时由法院裁决。

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五份，甲方四份，乙方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字时间: 年 月 日 签字时间: 年 月 日

共3页, 当前第2页123

## 承包农场种菜合同版篇五

一、甲方辖区土地权属为国有, 现承包给乙方种植经营, 乙方在承包期内享有土地使用权, 其承包面积为亩, (具体位路: 东至, 南至, 西至, 北至), 合法从事农、林、牧、副业经营。

二、本合同承包期\_\_\_\_\_年, 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承包费及其他费用的交纳方式:

1、依照《^v^土地管理法》及其他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乙方承包土地必须向甲方缴纳土地承包费及其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费用。乙方因生产经营发生的一切费用, 如水费、电费等由乙方负责承担, 自行向相关部门交纳。

2、乙方自年起开始向甲方交纳土地承包费, 土地承包费为年至年每亩每年元; 年至年每亩每年元; 年至年每亩每年元。

3、乙方必须于当年\_\_\_\_月\_\_\_\_日前交清土地承包费, 逾期不交者, 按所欠承包费每天3加收滞纳金。如\_\_\_\_\_年不交纳承包费或连续两年弃荒者, 承包合同自行终止, 甲方有权无偿收回其承包土地, 并依据《^v^土地管理法》、《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另行发包。

四、由于政府规划建设需要征用乙方所承包的土地, 乙方应

积极配合，征用土地造成的损失按国家相关政策执行。

五、在履行合同期间，如果国家调整物价及有关指数，甲方有权调整收取乙方缴费标准，由于政策的变动，甲、乙双方无法履行合同时，必须终止合同。

六、本合同由负责监督执行，并负责代收本合同规定乙方应缴纳的各项费用。

七、甲方在改善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及相关项目的实践中，乙方应承担部分建设资金，由甲方对人、财、物进行统一管理。

## 八、甲方的权利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

- 1、甲方有权对承包户进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党在农村的各项政策进行宣讲，并组织实施，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工作。
- 2、甲方计算承包地面积按实有面积计算，扣除主道路、宅基地面积。
- 3、甲方有权对全乡农田水利基础设施，种植业结构、畜牧业发展等进行调整，统一规划，统一建设，合理开发利用。
- 4、甲方有权对乙方及雇工违反法律、法规行为(如违反宪法、刑法、土地法、计划生育政策、综合治理条例等)进行处理，并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 5、乙方在当年如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甲方应实事求是，因地制宜，根据实际情况和乙方申请做出相应缓减措施。

### (二) 甲方的义务

- 1、甲方有义务协调乙方与其他相邻土地承包户的关系。同时

协助乙方解决相邻纠纷。

2、甲方应保障乙方在承包期内的合法生产经营权。

3、甲方应为乙方协调用水，用电等问题，实行统一管理。

4、甲方应以市场为导向，引导或指导乙方的农作物种植及产业结构调整。

## 九、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乙方的权利

1、乙方有权向甲方咨询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党在农村的各项政策。

2、乙方在当年如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可根据实际情况向甲方申请相应缓减措施。

3、乙方有权对农业生产等事宜进行建议，甲方在具体实施中应充分考虑其意见。

4、乙方有权监督甲方的管理效能。甲方在处理矛盾纠纷工作中，乙方对不合理现象在尊重事实的情况下，可实事求是的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和解决办法。

5、乙方在承包期间，如果甲方无故终止或变更合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因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 (二) 乙方的义务

1、乙方及雇工必须依法生产、合理经营，必须遵纪守法、严格遵守国家、自治区、自治州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条例规定，服从统一管理。



2、乙方必须按时交纳国家规定的各项费用和承包费，不得以任何借口拖欠，否则甲方有权按违约责任第3款执行。

3、乙方在承包期内，不得超越土地经营范围擅自改变土地农业用途和非法开荒，防止承包土地水土流失、沙化、盐碱化等现象发生，必须按照土地开发有关规定在所承包土地范围内栽种适当比例的防护林，合理保持当地生态平衡。否则甲方有权按违约责任第3款执行。

4、乙方在承包期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出租、抵押，土地。若需转让、出租、抵押和继承的。需报甲方审核批准备案后方可进行，并按程序办理相关转让手续否则转让、出租、抵押和继承手续无效。甲方有权按违约责任第3款执行。

5、乙方应接受甲方对农作物的种植引导或指导工作。甲方可根据政府宏观调控种植的任务调整乙方的种植计划。乙方必须服从。

6、乙方在承包期内所建房屋、栽植的林木、及其他固定设施归乙方所有，如合同变更，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

7、在本合同期内，乙方如发生意外死亡或病逝，其家属和子女有权继承。在无经济实力和能力经营的情况下，必须通过甲方同意后方可按程序办理相关转让手续，否则转让无效。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 十、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合同条款，不得违反、如有一方违反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由过错方负责赔偿。

2、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不得随意变更合同条款，如有违反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并终止合同。

二、本合同一式三份，自以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之前甲乙双方所签定的所有土地承包合同作废。甲方单位公章：甲方法定代表人签章：签字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单位公章：乙方法定代表人签章：签字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家庭农场土地承包合同范本二甲方(出让方)：乙方(受让方)：根据《^v^民法典》及《^v^农村土地承包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土地基本情况该土地位于\_\_\_\_\_市 区(县) 乡(镇)村组(具体情况见下表)。

二、流转期限流转期限：\_\_\_\_\_年 11\_\_\_\_月 1\_\_\_\_日至 20\_\_\_\_年 10\_\_\_\_月 31\_\_\_\_日。

三、土地的用途该土地以 租赁 方式流转给乙方经营，具体项目为： 粮食种植 ，流转期内，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流转用途或用于非农建设。

四、土地交付时间甲方应于 20\_\_\_\_年 10\_\_\_\_月 31\_\_\_\_日前将流转土地交付乙方。

五、流转价款双方同意选择以下第 3 种方式确定。

1. 流转单价为每年每亩 \ 元，合计 \ 元。

2. 第\_\_\_\_\_年流转单价为每亩 \ 元，以后每年递增比例为 \ %，合计 \ 元。

3. 每年流转单价按每亩 525 斤稻谷的当地政府收购指导价进行计算。

4. 其他 \ 。

六、支付方式双方同意流转价款按下列第 2 种方式支付。

1. 一次性支付：于 \\_\_\_\_\_年 \\_\_\_月 \\_\_\_日前全部支付完毕。

2. 分期支付：乙方应在\_\_\_\_\_年月\_\_\_日前向甲方支付第\_\_\_\_\_年度流转价款，以后每年\_\_\_月\_\_\_日前付清下年度流转价款。

3. 其它 \ 。

七、定金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 \\_\_\_日内向甲方支付 元作为定金，定金在合同终止时返还。乙方不履行约定的债务的，无权要求返还定金，甲方不履行约定债务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

八、双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获得流转收益，有权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到期收回流转的土地。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约履行合同义务，有权监督乙方合理利用土地，制止乙方损坏土地和其他农业资源的行为。

3. 流转土地被依法征收、征用、占用时，双方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补偿。

4. 甲方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5. 甲方保证其流转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合法、真实、有效。

6. 乙方不得损害农田基础设施，不得从事掠夺性经营，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7.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土地再一次流转。

8. 合同期满后，乙方的相关设施及地上附着物，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处理。

(1) 归甲方所有，甲方不作补偿。

(2) 双方协商通过折价方式由甲方给予乙方补偿，归甲方所有；协商不成的，由乙方在 \\_\\_\\_\\_ 日内拆除，恢复原状，甲方不作补偿。